

JINDAIHUAQIAOTOUZIGUONEI
QIYESHIYANJIU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研究

林金枝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研究

林 金 枝

福 建 人 民 出 版 社

一九八三年·福州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研究

林金枝

*

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福州得贵巷27号)

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

福建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5.75印张 135千字

1983年8月第1版

198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300

书号:473·32 定价:0.65元

前 言

为收集近代华侨投资国内资本主义企业的历史资料，在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我和厦门大学庄为玳教授，先后到广东、福建两省的五十个市县及上海市等地进行调查研究。^①根据调查所得的原始资料，整理出《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资料汇编》一部。^②本书所收集的文章，就是在这个资料汇编的基础上，在近几年内陆续写成的。

这些文章，是为了适应祖国四化建设的需要而写的。闽粤两省经济特区的设立，对外经济技术交流的扩大，使得怎样充分而有效地利用侨资、外资这个问题突出出来了，成为研究的重要课题。正是在这种情况下，我就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方面，撰文介绍了些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基本情况，表示了我个人对这个问题的一些看法。为有助于对华侨投资问题作进一步的研究探讨，正确地总结历史经验，现选辑部分文章，结集出版，以供参考。

为了使读者对华侨投资国内企业这个问题能有更深入、更全面的了解，我征得《中国第一家民族资本近代工业的出现》、《华侨，新宁铁路与台山》两文作者的同意，将这两篇文章作为附录

① 调查的具体地区，在《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几个问题》一文的注②中介绍，详见本书第1页。

②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资料汇编》，按地区分卷，即广东部分为第一卷，福建部分为第二卷，上海部分为第三卷，其他地区部分为第四卷。全书共计100多万字，将由福建人民出版社出版。

收进本集。收在这个集子里的文章，凡已发表过的，我除了对个别重复部分有所删节和作一些必要的文字修改外，都保持了原来的面貌，以利研究。

还应说明的是，本集定名为《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研究》，并不是说我对这个问题有什么精湛的见解，这里只不过是作些介绍，诚有一管之见，也一定是不很成熟的。如有不妥之处，敬希同志们批评指正。

林 金 枝

1983年3月于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

目 录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几个问题·····	(1)
解放前华侨在广东投资的状况及其作用·····	(57)
近代福建华侨投资企业的发生和发展·····	(78)
近代华侨在上海投资的若干问题·····	(97)

附录

中国第一家民族资本近代工业的出现

——继昌隆机器缫丝厂产生的社会经济条件

考察····· 孙 健 (130)

华侨，新宁铁路与台山····· 刘玉遵 成露西 郑德华 (143)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 的几个问题

为搜集近代华侨投资国内资本主义企业的历史资料，^①我们曾先后在国内主要侨乡广东、福建两省的五十个市县以及旧中国资本主义最发达的上海市等地进行调查和研究。^②根据所得的原始资料，结合历史文献和有关档案，整理出《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资料汇编》初稿一部，本文就是在上述资料的基础上综合整理出来的。

我们在调查研究过程中，深深认识到：华侨是有着爱国爱乡

-
- ① 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是指自鸦片战争至解放前夕止，资金部分或全部来自华侨的国内资本主义企业，包括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金融业、服务业、农业、矿业、房地产业，并且资金数值在人民币2,000元以上者。

这里所指的投资资金，是指华侨从海外汇入的（包括商品、设备等实物形态），来自于华侨的海外财源。

- ② 1958—1959年间我们先后到广东、福建和上海三省市进行调查。广东选择广州、汕头、江门、海口、石岐、佛山、梅县、揭阳、潮安、澄海、普宁、潮阳、南海、番禺、惠阳、东莞、高要、四会、开平、恩平、台山、新会、文昌、琼海、儋县等25个市县，福建则选择福州、厦门、泉州、漳州、福鼎、晋江、南安、永春、安溪、同安、惠安、莆田、仙游、龙溪、海澄、云霄、诏安、古田、永安、南平、漳浦、华安、东山等23个市县。这些地区的华侨投资，虽然不能包括所有的华侨投资。但是它的代表相当广，因为这两个省在外华侨约占全部华侨人口总数的93%以上。根据1934年的调查，南洋华侨有6,201,602人。如以省份分，则广东占65.75%，福建占28.16%，其他省份只占6.01%。

的光荣传统的。在新中国成立前的几十年中，在政治上，他们支援和参加了祖国的革命斗争，立下了不朽的历史功勋；在经济上，他们期望祖国富强，曾从事国内工业、农业、矿业、交通业、商业、金融业、服务业以及房地产业的资本主义企业的投资和建设，对旧中国的资本主义和中国近代国民经济的发展起了一定的促进作用。解放后，由于新中国国际地位的提高，华侨更加关心祖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回国投资十分踊跃，以华侨资金兴建和扩建的工厂和企业，对于改善侨乡人民的生活，促进侨乡的工农业生产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

抚今追昔，人们对华侨为祖国建设所作的贡献是难于忘怀的。基于这一愿望，本文拟从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发展变化、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基本情况、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地位和作用，以及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遭受的悲惨命运等几个方面进行论述和分析，以光大华侨的光荣爱国传统，在今天祖国四个现代化新的长征中，作出新的贡献。

一、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历史的发展变化

华侨居住国外已有二千年的历史。特别是近百年来，我国人民在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剥削和掠夺下，陷于极端贫困，东南沿海一带破产农民和其他劳动人民被迫出国谋生的日益增多，这是形成今日广东、福建等地华侨为数众多的主要原因。由于华侨没有能力把家庭全部迁到国外，华侨家庭大多数形成两半，一半在国外，一半在国内。这种特殊情况的存在，使得华侨同国内家庭保持密切的经济联系，同祖国的政治命运休戚相关。

据文献记载，早在明朝万历年间，侨居菲律宾的福建华侨就

有汇款回家“买田盖屋”的习惯，也有“借贷亲人经营商业”^①的史实，但这是属于封建性质的投资，不属本文论述的范围。

华侨投资于国内企业具有资本主义性质者，应该是鸦片战争以后的事。根据我们调查所得的材料，具有这种性质的企业最早是在十九世纪六十年代，以秘鲁一华侨黎某1862年在广州经营出入口商为嚆矢。1872年南洋华侨陈启源拿数万银元在广东南海创办一机器缫丝厂，开华侨投资工业之先声。接着而来的有美洲华侨黄秉常于1890年在广州投资10万元创办电灯公司；同年，华侨在厦门创设茂发茶业行，投资2万元经营茶叶出口；1892年印尼华侨张弼士在山东烟台投资300万元（银元），创办张裕酿酒有限公司……。二十世纪初以来，华侨也开始在上海投资。其后，投资的人日益增多。

近代华侨投资于国内企业，如从1862年算起至解放前为止，前后八十多年，经历了旧民主主义革命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不同历史阶段。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在不同历史时期的发展趋势，下面分五个阶段叙述。各阶段的投资金额见下表1。

在这里要说明的是：我们将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发展变化分为五个阶段来说明，并不是要将它作为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史的历史分期根据。历史分期问题是一个复杂的问题，这个问题有待于经济学家和历史学家来研究解决，作者这样做只是为了叙述方便。考虑到华侨投资国内企业从属于民族资本的范畴，从属于近代国民经济史的范畴，因此以《中国近代国民经济史》一书^②的分期法，作为我们分五个阶段的依据。

① 晋江县大仑公社《蔡氏族谱》，创修于1565年，重修于1731年。

② 吴杰编：《中国近代国民经济史》，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14—15页。

表1 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各历史时期投资数额变化统计表¹

(单位: 折人民币元)

时 期	投 资 企 业 数	投 资 金 额	每年平均投资额
1862	1862—1895	67	4,471,100
	1895—1911	284	50,687,608
1919	1911—1919	1,042	71,232,930
	小 计	1,395	126,391,638
	1919—1927	5,904	167,540,769
	1927—1937	12,253	250,655,092
	1937—1945	1,271	28,011,794
	1945—1949	4,687	60,117,089
	合 计	25,510	632,716,382
			7,189,958

(一) 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初兴 (1862—1919年)

如表1数字所示, 1919年以前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金额达

¹ 投资金额数字, 调查时是按原始投资币值登记 (有的企业无原始币值可查, 则直接估为银元或人民币)。但原始投资的货币不一致, 为使读者明了实际币值, 我们参照中央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办法, 把原来的币值折算为人民币。折算方法是: 以上海、重庆、武汉等六大城市1937年1—6月间月平均数的物价指数作为基数100, 则1955年为245, 1956年为246。为简便起见, 以“抗战前元”一元相当于现在的人民币2.45元来计算。如系银两或地方币 (如广东的毫洋) 或外币 (美金、港币……), 则先折为“抗战前元”, 而后再折为人民币。抗战以后至解放前的伪币 (法币、金元券), 也依上述办法, 先折为“抗战前元”, 再乘2.45即折成人民币。

在确定投资金额时, 有文献可查者, 则从文献数字。如上海先施公司根据该公司成立二十五周年纪念册记载, 创业资本为200万银元, 以此折人民币计算。无文献可查者, 则邀请经营同行业的工商界或当时关系人进行推估或追忆。

本表数字, 是根据调查的原始表格进行综合统计得出的。每年平均投资额牵涉到上下年代交差时, 我们是这样计算的: 1862—1895年间以33年计算; 1895—1911年以17年计算; 1911—1919年以8年计算; 1919—1927年以8年计算; 1927—1937年以10年计算; 1937—1945年以8年计算; 1945—1949年以4年计算。

12,600多万元，平均每年投资为210多万元。从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历史来看，只能说是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初兴。

在这个初兴期间，华侨投资又可以分为三个小阶段。

第一个小阶段：从1862年起至1895年中日甲午战争止。

鸦片战争后，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刺激和封建经济结构的某些破坏，从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开始，在中国出现了民族资本近代工业和民族资产阶级。

中国民族资本主义近代工业始于1872年，^①也就是华侨陈启源创设的缫丝厂。在七十年代一共办了20多个企业。八十年代逐渐增多，甲午战争前几年投入新式企业中的民族资本增加得很快，并且出现了规模较大的企业。1872—1894年，一共办了100多个民族资本主义近代企业。^②

几乎在同一时期内，华侨投资国内企业有60多家。就投资数量来看，只不过400多万元，每年平均仅10多万元，相当于初兴时期年平均投资数200多万元的1/15。就地区的分布来看，这个时期投资大多局限于广州、南海以及厦门一带，规模小，一个企业只不过三五万元。就行业结构来看，这个时期的投资主要是工业中的缫丝业，商业中的进出口行，服务业中的旅栈，金融业中的侨批业，交通运输业中的轮船公司等。

在中日甲午战争以前，华侨投资于工业不多，但值得提起的是前面提到的南洋华侨陈启源在广东南海创办的继昌隆缫丝厂和原籍广东大埔的印尼华侨张弼士在山东烟台创办的张裕酿酒公司。

机器缫丝业是中国最早出现的民族资本主义机器工业。最早

①② 孙毓棠编：《中国近代工业史资料》第一辑（1840—1895）下册，中华书局

1962年版，第1,166、1,170页。

出现机器缫丝业的地区是广东。广东本来是手工缫丝业比较发达的地区，1872年南海商人陈启源自南洋归来，在家乡西樵简村创办继昌隆缫丝厂，使用“法国式之器械制丝”，厂内“女工六七百人，出丝精美，行销于欧美两洲，价值之高，倍于从前，遂获厚利”。①

中国第一家民族资本近代工业，首先为华侨商人所创办，而不是由国内商人或手工业工场主所办，并非偶然。因为在鸦片战争后的三十年中，社会上仍然是小生产占统治地位，一般人并没有见过也不知道资本主义大机器生产。华侨商人侨居海外，亲眼看到资本主义机器生产的优越性，同时又积累了一定数量的货币资本，在有利可图的条件下，回国仿效，投资设厂，因而最早创办了民族资本机器工业。从这里也反映出，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旧中国，华侨投资国内资本主义工业先于国内民族资本主义工业的特点。

广东大埔华侨张弼士，于1892年在山东烟台创办张裕酿酒公司，该公司资本达300万元（银元）。在烟台近郊购地1,000余亩，开辟葡萄园5座，栽植欧美佳种葡萄25万株，并在烟台市郊购地100余亩，建筑工厂，酒窖及玻璃厂，购置酒桶机器，悉心筹划建设事宜。②该公司的规模比较大，产酒质量较好。所产名酒“白兰地”，第一次世界大战前在巴黎评比时，获得金质奖，至今在国内外市场还享有相当声誉。

第二个小阶段：中日甲午战争以后至辛亥革命为止。

这个时期华侨投资有了发展。除商业、金融业等继续有人投资外，闽、粤、沪三地华侨投资于生产性质的轻工业及路矿事业

① 桂站：《南海县志》，第21卷，第4—6页，宣统二年修。

② 参见1959年9月张裕酿酒公司编写的《伟大的十年事纪》一文，内部油印。

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中日甲午战争以后各帝国主义加紧对中国的经济侵略，从1895年起，他们在中国所进行的银行、铁路、矿业投资，都达到了巨大的规模和垄断的地步。这种情况，促使清朝统治阶级利用华侨资本来“振兴事业”。清政府对华侨态度的转变，自然会吸引了一部分华侨资产阶级回国投资。同时，中日甲午战争惊醒了中国民族资产阶级，他们起来提倡“收回利权”，“提倡国货”；虽然这还是“实业救国”的思想，但已具有发展中国资本主义来反抗帝国主义的进步意义了。那时，“收回利权”的中心问题是路矿事业。华侨资产阶级在“实业救国”思想的影响之下，就纷纷组织资本回国进行路矿投资。1904年，印尼华侨张煜南兄弟募股300万元，创办潮汕铁路有限公司。1905年，旅美华侨陈宜禧以“不招洋股”、“不借洋款”、“不用洋工”为号召，募集华侨资本，回国创办广东台山新会间的新宁铁路公司，共收股本港币365万余元。1905年，闽省旅外华侨也集资创办漳厦铁路公司，股本300多万元。

第三个小阶段：辛亥革命至五四运动前夕。

辛亥革命的成功，结束了中国两千多年的封建帝制，推动了中国资本主义的发展。同时，1914—1918年爆发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各帝国主义国家先后卷入了战争漩涡，忙于厮杀争夺，一时无暇东顾，暂时放松了对中国的压迫和掠夺。这样，就为中国民族工业暂时空出了一些国内和国外的商品销售市场，从而提供了使民族工业进一步发展的有利时机和条件。在这个阶段，民族工业发展的规模和速度都是空前的，它在中国近代历史上，堪称为民族资本发展的“黄金时代”。

在这种政治和经济背景下，有资产的华侨抓住了这个好机会，争先恐后地踊跃投资，各种资本主义企业犹如雨后春笋般地蓬勃发展。从1912——1919年间，华侨投资的工业、商业、交通运输业

以及房地产业多达1,042家，投资金额达7,100万元。而从十九世纪六十年代初期到辛亥革命时期为止的四十年间，投资才300多家，金额也只有5,400万元。就是说，这八年发展的速度超过了辛亥革命前四十年发展的速度。

毛泽东同志在分析国内民族资本主义发展变化时指出：“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刺激和封建经济结构的某些破坏，还在十九世纪的下半期，还在六十年前，就开始有一部分商人、地主和官僚投资于新式工业。到了同世纪末年和二十世纪初年，到了四十年前，中国民族资本主义便开始了初步的发展。到了二十年前，即第一次帝国主义世界大战的时期，由于欧美帝国主义国家忙于战争，暂时放松了对于中国的压迫，中国的民族工业……又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①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在初兴期的发展变化正是如此。

（二）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发展（1919—1927年）

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帝国主义为了补偿其在战争中的损失和榨取高额利润，除加强镇压国内革命和剥削本国劳动人民外，还加紧掠夺落后国家和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中国当然是首当其冲。在战争期间，欧洲帝国主义因忙于战争，无暇东顾，日本和美国特别是日本却趁机在中国扩张其政治、经济势力，抢夺其他国家在中国的市场。日本除展开大规模的资本输出外，还以借款和合资的方式楔入中国民族工业。这样，使得中国资本主义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所侥幸获得的发展机会不久即告消失，并再度陷于停滞状态。不过，一些在世界大战中筹设的工厂仍继续开业，民族资本发展仍有余势。

^① 《毛泽东选集》第2卷，第590页。

华侨投资于国内企业的情况又是怎样呢？从调查数字可以看出，这一时期的投资金额为16,700万元，每年平均投资数为2,100万元，年均投资较之初兴期增加了8倍。从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历史来看，这个时期可说是华侨投资的发展期。从调查数字表明，发展时期华侨投资国内企业主要是房地产业，其次是金融业、工业，再次是商业，四行业共占该期投资总数的88%。本期的投资重点，已开始由初兴期的生产性的工业和交通业转变到非生产性的房地产业。

在发展期中，各地区投资的部门结构都不相同。上海华侨投资以工业居第一位，占44.7%；金融业次之，占40.2%；商业又次之，占15.1%。

值得指出的是，上海华侨投资企业中，规模最大的是1921年印尼华侨黄弈住创设的中南银行，资本750万银元。同年澳洲华侨郭乐组织的永安纺织公司，资本600万银元。1926年澳洲华侨刘锡基组织的新新百货公司，资本352万银元。仅这三家公司投资，就占全上海这一时期华侨投资总额的90%以上。这三家不仅是当时上海侨办工业、商业、金融业具有规模的企业，而且在全国范围内也都是数一数二的企业。尤其是中南银行，其规模是全国华侨投资企业中最大的。

广东、福建这一时期华侨投资的行业大致相同。房地产业占第一位，分别占该期投资总额的56%和48%。这一时期房地产业的投资突然增加，是因为广东、福建两省的侨乡，主要是广州、江门、海口、汕头以及厦门、泉州等地，开始进行市政建设，吸收华侨资本来投资房地产业，为华侨资本开辟了一条投资的途径。例如广东全省在初兴期间，华侨投资各地的房地产业只不过是700多万元，但在发展期内投资额达5,500多万元，比初兴期增加7倍。

(三) 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高潮与萎缩 (1927—1937年)

从国民党反动独裁统治的建立到抗日战争发生前夕，是中华民族危机和经济危机进一步加深发展的时期。1927年蒋介石发动反革命政变后，实行卖国、内战、独裁的政策，使中国进一步殖民地化。这以后，一方面是帝国主义资本加速入侵，另一方面是蒋介石、宋子文、孔祥熙、陈立夫四大家族的官僚资本疯狂扩张，民族资本则逐步陷入破产和半破产的境地。

但在这一时期，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发展情况，却与中国的社会经济情况有些不同。

由表1数字可知，这一时期投资企业数达12,000多个，投资金额达25,000万元。平均每年投资额为2,500万元，相当初兴期每年投资额的10倍。同投资发展期相比，每年平均投资额也有所增加，堪称为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高潮期。

必须指出，在这一时期中，华侨投资的趋势并不是直线上升的。虽然我们未作全面的统计，但从各地调查资料的情况看，主要集中在1927—1931年间，此后即由高潮转向萎缩。以福建为例，1927—1937年华侨投资企业共2,272个，投资金额共7,000万。其中1927—1931年的投资额占投资总数的80%，1932—1937年的投资额仅占20%。

1927—1931年间之所以形成投资高潮，是由当时国内外的政治经济因素决定的。

在1932年以后，投资又趋下降，这与世界资本主义经济危机有关。经济危机的爆发，使海外华侨经济不能不受到影响。尤其是南洋华侨资本较大的锡矿与橡胶业相继告破产，如拥有1万多工人的陈嘉庚公司的破产，便是最突出的例证。1931年以后，南洋各地出口产品暴跌，华侨经济衰退，回国人数日增，仅新加坡一

地回国者就达41万人之多。华侨经济受到经济危机的打击，自然就失去了回国投资的经济能力。同时，1931年以后，危机已波及到中国，各地侨乡盛极一时的房地产投资，也开始无人问津而处于破产的地步。

这一时期，华侨投资国内企业虽然各经济部门都有，但投资的中心却是在房地产业，它占全部投资额的59.58%。以广东来说，房地产投资占该省各行业投资总额的66.27%，投资额达1亿多元。福建则占67%，投资额达4,400万元。

必须指出，房地产业的投资除购置地产或建筑房屋作为资本主义经营外，尚有小部分则是华侨为将来回国时居住作准备的，而在未回国前把房屋出租。严格说来，前者属于资本主义性质，后者则从属于小业主性质。

房地产业中资本主义性质的投资与小业主性质的房屋出租，以厦门为例，据调查，明显属于资本主义性质的约占70%以上（单25家房地产公司，投资金额达3,000万元，占当时华侨投资房地产总额的70%），属于小业主性质出租的房屋约占20—30%左右。

属于资本主义性质的房地产投资，一般有两种组织方式。一是个人投资，一是组成房地产公司。后者资本较大，如厦门的李民兴公司投资房地产业的资本达190万银元，汕头陈寅利拥有400座店铺的房地产权。在经营业务上的共同点，都是以卖地皮、建筑新房屋为主，这是该时期华侨投资房地产业的特点。到了抗战胜利以后，华侨投资房地产虽也不少，但多以经营房地产买卖为主。

（四）近代华侨投资国内企业的低潮（1937—1945年）

抗日战争时期，由于国民党反动派执行“消极抗日，积极反共”的方针，使得沿海城市先后沦陷，民族资本遭到日寇破坏，